

世界文學全集 98

坎特伯雷故事集

喬叟 著 鍾文 譯





世界文學全集

坎特伯雷故事集

喬叟 著
鍾文 譯

遠景精選版

R98

坎特伯雷故事集

世界文學全集R⁹⁸

著 者 喬 文 恩
譯 者 鍾
發 行 人 沈 登
出 版 者 遠 景 出 版 事 業 公 司
台 北 市 新 生 南 路 三 段 92 號
郵 撥：1 0 2 2 2 1
發 行 所 遠 景 出 版 事 業 公 司
台 北 市 光 復 南 路 260 巷 51-2 號
電 話：7 1 1 — 7 8 7 1
門 市 部 台 北 市 仁 愛 路 三 段 125 號
電 話：7 5 2 — 5 5 9 4
新 加 坡 南 洋 商 報
總 代 理 新 加 坡 亞 歷 山 大 路 307 號
印 刷 所 其 宗 印 刷 廠
台 北 市 環 河 南 街 二 段 228 巷 1 弄 3 號
定 價 新 台 幣 240 元 港 幣 40 元
初 版 中 華 民 國 71 年 3 月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0105號

有 版 權 • 翻 印 必 究

「世界文學全集」出版緣起 · 遠景 ·

一開始，文學便以大江注海之勢，流入了生民的命脈裏。一篇作品一個里程，一部書一個高峰，知識的原野在那裏拓展成豐碩的文明。

改革、革命、烽火戰亂，人類在其意志的伸張與扭曲中，建立了文明——而真正使文明茁壯的，却是和平的土壤。

因此，就如同和平是一樁心願一樣，我們選編「世界文學全集」也是這樣的一樁心願。

古人說：「溫故知新」，這樁心願使得我們在讀完「青楓浦上不勝愁」以及在斤斤計較了知識人的種種偏執之後，懂得如何去回頭，去環顧四周，更而着手去整理這套「世界文學全集」。選編這套書的過程，如見百花爭妍——我們時而勉爲其難、時而深感情不可却，而大部份時候，我們的態度是義不容辭的。

它使我們學那星子般的，用力、閃爍、發亮。它更使我們似花朵一樣，盡心、開放、吐芬芳。

願「世界文學全集」這一個回顧的一作，能有拋磚引玉的作用，帶來更爲遼闊的遠景。

一一九七八年三月十日

坎特伯雷故事集

「坎特伯雷故事集」 目錄

坎特伯雷故事集

序 文

- 騎士的故事
- 磨坊主的故事
- 管家的故事
- 廚師的故事
- 律師的故事
- 巴斯婦人的故事
- 游乞修士的故事
- 法庭差役的故事
- 學者的故事
- 商人的故事

一〇一 一五三 一四二 一三九 一九八 一七三 一六二

侍從的故事

自由農的故事

醫生的故事

赦罪修士的故事

船長的故事

女修道院長的故事

托巴斯先生的故事

梅利比的故事

修士的故事

女修道院教士的故事

第二個女修士的故事

教士的鄉士的故事

伙食師的故事

牧師的故事

喬叟告別辭

短篇故事集

三九九 三四四 三六六 三九九 三七七 三三三 三八八 三七七 三五五 三三三

• 錄 目 •

公爵夫人之書	四〇三
聲譽之堂	四二七
恩納麗達與阿賽脫	四六四
衆鳥之會	四七四
特羅勒斯與克麗西德	四九三
善良女子殉情記	五六八

序文

當四月的甘霖滋潤了三月枯竭的根鬚，洗濯了絲絲莖脈，喚起了生機，使枝頭綻放出花蕾；當東風吹香①，使得山林莽原遍吐着嫩條新芽，青春的太陽已轉過半邊白羊宮座②，小鳥唱起曲調，夜神睜開睡眼，是自然撥弄着牠們的心弦：這時，人們渴望去朝拜四方名壇，游方修士們也誓願跋涉異鄉。尤其在英格蘭，他們從每一州的角落，向着坎特伯雷出發，去朝謝他們的治病恩主、福澤無邊的殉難聖徒③。

在這時節，有一天，我正在倫敦南岸薩得克的泰巴客棧歇腳，虔心誠意，準備去坎特伯雷朝聖，到了晚上，客棧中來了一十九位形形色色的朝聖者，湊巧結成了旅伴，他們都不約而同，要①「東風吹香」句中的「東風」，原文是 *Zephyrus*，照字面應譯為「西風」，但在我國若說春天而吹西風，會引起讀者的錯覺；且「東風吹香」四個字音配合和諧，合乎原文所寫的情景。

②在黃道帶的十二宮中，白羊宮是第一個。太陽已走過半個白羊宮就相當於喬叟時代日曆上的四月十一日之後。

③這位殉難聖徒是指坎特伯雷主教托馬斯·阿·柏刻特，他在一一七〇年十二日廿九日被刺而死，當時羣情激忿，所以在一一七三年他就被尊為聖徒，從此他的聖堂開放，讓信徒們去朝拜，不久成為民間許多傳說的發源地。

赴坎特伯雷的盛會；當時客棧的屋舍馬廐都很寬敞，我們舒舒服服地安頓下來。簡單說來，到了夕陽西沉的時分，我已同每人結識交談，相約次日一早出發。可是，在我開講這段故事之前，我想暫抽一部分時間，先談一下每人的個別情況，由我的角度看去，他們是何種人物，屬於哪一個社會階層，穿着怎樣。現在我將先介紹一位騎士。

有一位騎士❶，是一位高貴的人物，自從他乘騎出行以來，始終酷愛騎士精神，以忠實爲上，推崇正義，通曉禮儀。爲主人作戰，英勇無比，參加過多次戰役，足跡比誰都遼遠，不論是在基督教國家境內或在異教區域，到處受人尊敬。亞歷山大城被攻破佔領之時，他就在場；在普魯士他曾幾次坐過首席，位居他國騎士之上；他曾參加立陶宛和俄羅斯的戰事，與他同等級的基督徒都比不上他所參與的次數之多；在格拉那達圍攻阿給西勒的時候，他曾揮戈殺敵，在柏爾馬利亞他曾縱橫馳騁；攻下列亞斯和阿達里亞時他也在場，在地中海岸許多次登陸的大軍中也有他參與其間。他一生參加過十五次大戰，在特利姆森武場上他曾爲了維護基督的信仰而戰過三次，且三次都戰死了敵人；許久以前，他還在土耳其隨從過帕拉希亞的君王征伐另一支異教軍；沒有一次他不爭得盛名。他既勇敢，又極明達，而他的外表卻像一位姑娘那樣溫和。他一生從未對人說過一句惡言，他確實是一個完善溫良的騎士。談到他的裝備，他的馬是俊美的，但他身上的衣着卻不華麗。一件斜紋布衣完全被甲冑擦髒了，原來他剛剛出征歸來，隨即參加了朝聖的行列。

❶騎士是二十九位朝聖者中享有當時社會上最高地位的典型人物。雖然騎士風尚和制度已因火藥的發明及商業的發展受到致命的打擊，但在民間却成了一種崇高的理想。

• 集事故雷伯特坎 •

跟騎士同路的有他的兒子，是一個年輕的侍從，一個情場中人，也是一個活潑的青年戰士。他滿頭鬈髮，彷彿是壓榨機壓出的成品。他二十左右年紀，身材適中，四肢靈活而有臂力。他參加過法蘭德斯、亞多亞、和華加第各戰役，為時雖短，却已頗有成就，因他很想博得意中人的眷愛。他的衣服上綉着許多紅白花飾，好像一片開滿鮮花的園地。他一天到晚唱歌吹笛，像五月的天氣一樣清新。他所穿的短袍，兩隻袖子又長又寬大。他騎術精良，能作歌曲，能比武、跳舞、繪畫和寫作。他熱情地求愛，夜晚同夜鶯一樣不眠。懂禮貌，謙卑，好助人，用膳時他替他父親切盤中的肉。

騎士還帶着一個鄉士❶；在這旅途中他沒有更多的僕從。鄉士所穿的外衣和兜帽是綠色的，手中一張大弓，皮帶下一束明亮尖利的箭，上插孔雀羽毛。他懂得怎樣照料所帶的武器，正如一個好鄉士；他箭上的毛從不下垂，射出時不會傾側。他頭髮剪短，臉色棕褐。他善於林中行獵。他臂上戴着華美的皮製射繩，身旁一邊掛着劍和盾；另一邊一把漂亮的短刀，裝備得宜，且利如矛尖；胸前一塊閃亮的聖克立斯多弗銀像❷，綠肩帶上掛着號角。他是一個道地的林中狩獵者。

❶鄉士並非侍從手下的僕役，而是和侍從一樣同為騎士的伴從。這裏所謂衛士（Yeoman）是一個中等階層的鄉民；大都是農民，有時也是騎士或修士的僕從。這是一個廣泛的名稱，隨着歷史的演變這個名稱的涵義也有了變換。

❷聖徒小像是一種護身符；聖克立斯多弗是狩獵者的守護神。他的像直到現代還有地方用作避難免災的符咒。

還有一位修女，是女修道院院長，她的微笑天真而腼腆；她最兇的誓咒不過是說聲「聖洛哀
• 爲證」而已。她的名字叫做玫瑰女士。禮拜時她唱贊美詩唱得最好，從鼻中哼出曲調來，十分
悅耳，她講得一口文雅的法語，不過是斯特拉福^②修道院裏的法語，而非巴黎的法語，巴黎的法
語她不懂。她學了一套道地的餐桌禮節，不容許小塊食物由唇邊漏下，手捏食物蘸汁的時候，不
讓指頭浸入湯汁；然後她又把食物輕輕送入口中，不讓碎屑落在胸前。她最愛講究禮貌。她的上
唇擦得乾乾淨淨，不使杯邊留下一點油漬；進食時一舉一動都極細膩。她的確是一個饒有志趣、
溫雅、舉止柔和的人物。她竭力學着宮闈禮節，行爲莊重，令人起敬。她的心腸很軟，一看見一
隻小老鼠被捕鼠機夾住，流着血或死去，她就禁不住要哭起來。她養育着幾隻小狗，餵的是燴肉
、牛乳和最佳美的麵包。如果死了一隻，或有人用棍子打了一下，她就要傷心流淚。她富於情感
，一副柔腸。她的頭巾上疊起整潔的摺痕，細勻的鼻子，玻璃似的灰色眼珠，紅軟的小口。上額
豐滿，足足有一手的寬度；確實，她的身材不能算矮小的了。我還注意到她的外衣十分雅潔。臂
膀上套着一串珊瑚珠，夾着綠色的大顆，串珠上掛有一只金質的飾針；針上刻的是第一個字母，
後面接着一句拉丁成語，意思是「愛情戰勝一切」^③。

① 聖洛哀，西元五九〇年當過一個金銀匠的徒弟，後來成為法國里摩日城法鄉藝術品業的奠基者。

② 斯特拉福 (Stratford-atte-Bowe)，為英國偉大劇作家莎士比亞的故鄉，位於艾文河畔。

③ 第一個字母即 A 字；拉丁文 Amor 即愛情之意。

另有一個修女是她修道院中的助手，還有三個牧師，都是和她一起的。

此外有一個修道士，身材魁梧，是鄉間一個善騎的人，最愛打獵，煞有丈夫氣概，够資格當修道院院長。他的馬廄中有的是血一般紅的馬匹，他乘騎時人們可以聽見他馬繮上的鈴在嘯風中叮噹，那清晰嘹亮的聲響像他所主持的教堂的鐘聲一樣。他主張讓聖摩爾或聖本納脫那些陳腐而嚴厲的教條●湮滅消失，他要追逐新異的事物。書本上所說獵人是不聖潔的這句話，他覺得絲毫不值一顧，簡直像一隻拔光了毛的鷄一樣可笑；或者說修道院的修道者好似一條出水之魚，他也認為這句話不值得一個牡蠣。我認為他這意見是有道理的；何必在修道院裏閉門讀書，或是像聖奧斯丁②所教導的要親手勞動呢？聖奧斯丁儘可做他自己的工。他却只顧騎馬奔馳，跟緊着獵犬像飛鳥般迅速。他一切的娛樂都寄託在騎、獵兩件大事上，不惜揮霍金錢。我看他袖口所鑲的細軟黑皮是國內最講究的貨色，一顆金滾的飾針扣住兜頸；寬的一端還有一個情人結。他的禿頭光亮如鏡；臉上也是一樣，似乎擦了油一般。他是一位肥胖而漂亮的的人物。兩隻眼睛在臉頰上打轉，射出火光，像鍋爐一樣。鞋靴是細軟的，他的馬也有十足的傲態。他的確是一位不平凡的修道者。他絕不是一個蒼白的瘦鬼；一切肉食中他最嗜食的是紅燒肥天鵝。他的坐騎毛呈乾果的棕褐

① 聖本納脫（聖本納狄克脫）在義大利加新諾山制訂教規，五〇九年在此建立第一所僧院。相傳聖摩爾（聖摩路斯）把這教規傳入法國，本納狄克脫教團遂得以大大發展。

② 聖奧斯丁（聖奧古斯丁）受了迦太基主教之託，寫了一篇修士訓，成為修道院生活的主要教義；依照教規，修道士除非病弱不得吃肉。

色澤。

有一個游乞修士①，在他的限區以內游乞，是一個放蕩無羈而自負的人。在四個教團中只有他講的話最中聽。他曾自掏腰包爲好幾個女子許配婚姻；他是他所屬教團中的一根臺柱！在鄉裏他是最受小地主們喜愛及熟悉的人，城裏有地位的婦女們待他也是如此，因爲照他自己所說，他當一個懺悔師比任何牧師都有資格，原來他是得到羅馬主教特許的。他聽懺悔時十分和藹，赦罪時也能使人愉悦；只要可能吃到一頓好飯，他就儘可能讓人悔改。他認爲誰能捐助一個窮困的教團就表示他已安然得赦了；誰出了錢，誰就悔了罪。因爲多少人心腸奇硬，雖吃盡了苦也哭不出來；所以人們不必哭泣禱告，只送銀子給窮修士就够了。他的巾袋裏盛滿了刀針之類，可以做淑女賢妻的贈品。他唱起歌來嗓子悅耳，拉起提琴來是個中能手；競唱歌曲時他一向取得頭獎。他的頸項雪白如鳶尾花，可是身體強壯，比得上一個拳擊冠軍。城裏每家客棧他都瞭若指掌，他熟識每一個客棧的老闆和姑娘，可是癩瘋子和女乞丐一類人卻不在他的照顧之下。他的地位是何等重要，豈能同癩病患者來往；去同這般下賤的窮漢周旋，未免太不像話，太不值得了，只有結識富人和糧商才是有道理的。有利可圖的場合他才必恭必敬，奉承奔走。再找不出像他這樣能幹的人了；在他的修道院中他是個頭號游乞修士，他每年付出一筆錢，以免旁人侵犯他在各路所獨佔的權益。即使有個寡婦窮得拿不出一雙舊鞋，但他能引用『約翰福音』，使她聽得非常合胃口，

①游乞修士和修道士不同，修道士應在修道院內靜心養性，游乞修士則出外服務。游乞修士有四個教團，是十三世紀修道院改革運動的產物，他們都禁止私有財產；但逐漸有許多人假借教團名義享受大量資財，因此到了十六世紀的宗教改革時代游乞修士團成爲改革家的主要攻擊對象之一。

• 集事故雷伯特坎 •

結果在他離開之前還是拿到了他所要的錢幣。我相信，他行乞所得多過於他產業上的收入！他跳來跳去，如同一隻小狗。在調停案件的裁判日，他的穿着總是引人側目，因為他並不像守院修士或窮書生那樣披着襤襯的法衣，却像一個大學生或紅衣主教。他的法衣一半是用雙料毛絲布裁成的，剛從燙衣夾內取出，筆挺得像一座鐘。他講話時咬着嘴唇，含混發音，以為可以使他的英語說得動聽；他有時一面彈琴或唱歌，一面兩隻眼在頭裏閃耀，像霜夜的寒星。這位游乞修士名叫胡伯特。

還有一個商人，留着叉形鬍鬚，穿的是花色衣服。高高騎在馬背上，頭戴一頂法蘭德斯的獵皮帽，一雙光潔的鞋子用華貴的釦子扣住。他誇大自己的見解，爲的是謀取利潤；他認爲世上最重要的事就是維持密得爾堡和奧威爾[●]之間海上的安全，不使受海盜騷擾。他知道如何在交易場上賣金幣。他是一位精打細算的人；能講價，善借貸，誰也不知道他有債務在身。他確是一位人才，可惜，說句老實話，我不知道他的尊姓大名。

有一個是牛津的學者，讀過很久的邏輯學。他的一匹馬瘦得像一把鐵耙，我看他並不算胖，兩頰下凹，面容沉默穩重。他的一件小外衣已破綻脫線，原來他不懂世務，一直沒有領得俸祿。他寧可在床頭堆起二十卷亞里斯多德的哲理書，紅的、黑的裝訂，却不講究穿着，不拉提琴，也不好彈弦樂。他雖是一位哲學家，錢匣却找不出金子來！朋友給他的錢他都用到書本和學問上去

● 密得爾堡是法蘭德斯沿海的一個通商口岸，在英國隔海最近的一個商埠就是奧威爾，當時也是一個重要海港。

了，爲使那些幫他求學的人靈魂得救，他不斷地祈禱。讀書是他唯一的信念。不必費言時，他一句話也不講，該講的時候他也是循規蹈矩的，言簡意賅。他口口聲聲不外乎道德。在所有事情中，他最喜愛學與教。

有一位律師，是一個傑出的人物，審慎，聰明，常常參加法學討論會。他很聰明，能博得人的推崇；——至少從表面上看來，他是這樣一個人，因爲他的談吐極爲精闢。他曾任巡迴法庭的審判官，受到皇家的委任，特准裁判所有性質不同的案件；由於他的學識和名望，他領受過許多酬費和贈與的衣物。他的才能高超，一副產業任憑它附有何種條件，他總能使它取得絕對權益，他的契據上誰也找不出任何差錯。再沒有比他更忙碌的人，而近來他越發忙碌了。自從威廉一世以來，每一件法案判例他都記得清楚，每一條法令他也能逐字背得，他所寫下的字據，誰也無法提出責難。他乘騎出行，裝束平凡，衣服的布料是染色的，腰圍一根絲帶，上有金質小鈕釦。至於他的外表我就不細述了。

同他一起旅行的是一個自由農①，鬍子泛白，像雛菊一樣，臉色是紅的，爲人是熱情的。他早餐時最愛吃酒泡麵包。他一生尋樂，因爲只有快樂中才有幸福。他的家總是門戶洞開的，在鄉間他簡直是個款待賓客的聖徒，像聖求列恩②一樣。他的麵包和酒都是最上等的；誰也沒有他藏

① 英國十四世紀的自由農不是貴族出身，乃鄉間的小地主。

② 聖求列恩是款待賓客的聖徒。

• 雷伯特坎事故集 •

酒豐富。家中進餐時總有大盤的魚麵糊；酒肴在他家裏像雪一樣紛飛，凡是人所能想到的美味他都享用過了。他的飲食隨着季節變換。他在籠裏餵了許多肥鷓鴣，魚塘裏養了鯛鱸等多種魚類。他的廚師如果燒出的湯不够辛辣，不够濃烈，或是器皿不整潔，這個廚師就倒了楣！他廳堂裏的大餐桌是整天鋪陳好的。裁判官員們會審時，就是由他主持會議，他外表威儀，數度出任州議員。他腰間佩帶一把短刀，一只像清晨的牛奶一樣白的綢囊。他當過州官和辯護律師；很難再找到像他這樣漂亮的小地主。

另外有帽商、木匠、織工、染工和傢具商，都同我們一起，穿的是同樣的服裝，屬於同一個聲名赫赫的互助協會①。他們的佩飾都很鮮明。他們所帶的刀並非銅製，而是細刻的銀質，腰帶、掛袋莫不整潔精巧。每一個人看來都配做個好市民，可以在議事廳上坐居高位。個個都是幹才，當個互助協會會長而無愧。財物收入既然豐裕，我想他們的妻子們也一定會贊同的！除非他們有所差缺；否則，那應是一樁稱心的事，被人稱爲夫人，齊戒祈禱的日子好走在旁人前面，還有一件外套顯耀地被人抬着做前導②。

他們帶着一個廚師同行，爲他們燒鷄和骨髓，加上辛辣的調味品。他對於倫敦酒最內行！他

① 中世紀的工商協會都還帶有宗教和互濟的性質。

② 齋戒祈禱的儀節在互助協會的節日前夕舉行，這是協會中有關的婦女們的一個機會，可以在城市中炫耀一番。